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针对近期部分投资者在深交所“互动易”中频繁提问关于公司“年产15万吨环氧丙烷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关于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和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以便于广大投资者及时、客观地了解目前该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现将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1年1月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年产15万吨环氧丙烷项目”，该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兴怡达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怡达”）实施，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HPPO法工艺技术生产环氧丙烷，被列为2016年度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被列入“江苏省2017年重大项目”，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2019年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要求。

该项目于2016年启动，2016年9月8日取得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泰发改备〔2016〕28号）备案。项目的实施过程主要分为以下阶段：项目前期工作（包括可行性研究、环评、能评、卫评等）、工艺包编制、初步设计及审批、设备招标、施工图设计、长周期设备订购、设备制造及采购、施工建设、地基和地下管网建设、土建施工、安装施工、试车验收等过程。公司于2018年开始进行工艺和工程施工图设计、并着手项目基础设施和前期工程的建设。由于该项目建设用地离长江岸线较近，根据《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和《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该项目虽不在长江一公里保护范围内，但从长远发展的眼光和安全考虑，我们不断对原已确定的项目方案进行更合理的优化调整。

该项目的工艺和工程设计均在2017年至2018年间，2018年12月国家住建

部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公告》2018 第 325 号文，要求所有化工企业及其建设项目必须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修订后的《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标准》进行建设并验收；同时国家生态环境部为提升环境保护标准，于 2019 年 5 月修订颁布了《GB37822-2019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于 2019 年 7 月 1 日起按新标准规范设计建设。由于公司在此之前已完成总图规划设计、单体建筑设计、环评、安评、能评、卫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相关手续，并已开始工程建设。为了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责任，执行国家新颁布的新规定与新标准，确保项目建设合法合规，公司只能暂时停止施工，修改设计方案，并进行了第二次环评论证，重新进行了报批审核，申领施工许可，由此造成工期延期较长，严重影响了项目整体建设进度。

在当地政府的支持和各建设单位的通力配合下，经项目团队的不断努力，克服了建设期间因疫情爆发而无法正常施工的困难，该项目已于 2020 年底基本建成，从 2021 年初我公司就着手进行项目的收尾和报批验收工作。该项目属于危化品生产项目，而且年产 15 万吨环氧丙烷项目是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属国内自主创新的第一套装置，需要审查验证和审核验收的项目较多、要求严格，涉及验收审核的部门有国土资源和规划部门、建筑工程和房屋质量监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管部门、生态环境保护部门、消防设施监管部门、防雷防静电监管部门、特种设备设施管理部门、从业人员资质培训考核等有关部门。在前期已进行各单项报批验收的基础上，我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自行组织了设计、施工、监理、验收等单位及专家对项目试生产方案进行审查，专家组经过资料审查、现场勘查、充分讨论并根据最新的政策法规、标准要求提出了审查意见，指出了需要现场整改和资料完善的意见，我公司按照审查意见和要求迅速制定了方案并进行了完善整改。期间有关监管部门为了保障国家重大活动的顺利安全进行，于 6-7 月份集中精力对在役的生产装置和企业进行监督检查，所以一度暂停或放缓了对新建项目的报批验收工作。近期又因南京和扬州疫情影响，根据疫情防控的要求，有关部门暂时还无法组织第三方和专家组进行现场审查复核。

目前我公司正按照新的《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标准》要求对整改过程中变更或增设的设施设备进行全面的调试验证并进行相应报批验收，使现场的每一道工序和环节都达到试生产所需的条件要求。加紧审核验收所需材料的修订制作，

同时协调有关第三方加快对评价材料的修改完善工作，并积极促进有关监管部门和第三方及有关专家开展现场论证核查。

公司将继续整理完善双氧水装置和环氧丙烷装置的水联动调试工作，以利于尽早发现问题并及时整改，同步培训操作人员、熟练操作工艺。完善危废库尾气收集管线的安装、调试和安全论证，同时因项目主要原料丙烯、氢气依托园区公用管廊提供，公司将积极协调有关管网管道公司联合进行管道吹扫、置换及联动试运行，待满足条件后再报试生产方案。为早日完成试生产方案的审核验收不懈努力。

该项目大部分验收类别均需要第三方和专家组进行现场审查复核，因疫情反复的不确定性和有关防控要求，公司无法保证有关第三方和专家组能否按计划推进现场审查和验收工作，所以项目试生产方案的验收完成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协调各方，并努力推进后续各项审核验收工作，一旦完成试生产方案的审核验收工作，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披露。

由于前期政策法规、执行标准的变动和疫情反复等原因造成项目工程建设和审核验收工作不及预期，给广大投资者带来了困惑，对此我们深表理解，同时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2日